



410488S-2018



河南妙喜堂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企业标准

Q/HMY 0032S-2018

黄精辣木叶代用茶

2018-02-09 发布

2018-02-09 实施

河南妙喜堂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文本按 GB/T 1.1《标准化工作导则第 1 部分：标准的结构和编写》的规定编写。

本标准由河南妙喜堂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提出并起草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王玉树。

H N

Q B

黄精辣木叶代用茶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黄精辣木叶代用茶的要求、试验方法、检验规则、标签、标志、包装、运输、贮存的要求。

本标准适用于以黄精、辣木叶、荷叶、决明子、百合、白果为原料，经过挑拣、干燥、粉碎（或不粉碎）、混合、包装加工制成的黄精辣木叶代用茶。

2 要求

2.1 原辅料

2.1.1 黄精、荷叶、决明子、百合、白果应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》2015年版一部的规定。

2.1.2 生产用水应符合 GB 5749 的规定。

2.1.3 辣木叶应符合卫生部关于批准蛋白核小球藻等 4 种新资源食品的公告[2012]19 号的规定。

2.2 感官要求

感官要求应符合表 1 的规定。

表1 感官要求

项目	要求	检验方法
性状	固体、具有原料应有的性状或粉末状	随机取 50g 被测样品，将本品倒入白色瓷盘中，自然光下用肉眼观察色泽及性状及杂质，嗅其气味，然后以温开水漱口，将本品冲泡，品其滋味
色泽	具有相应产品特有的色泽	
气滋味	具有原料应有的气滋味、无异味	
杂质	无肉眼可见外来杂质	

2.3 理化指标

理化指标应符合表 2 的规定。

表 2 理化指标

项 目	指 标	检验方法
水分, g/100g	≤ 13	GB 5009.3
灰分, g/100 g	≤ 12.0	GB 5009.4
*铅(以 Pb 计), mg/kg	≤ 2.5	GB 5009.12
总砷(以 As 计), mg/kg	≤ 0.5	GB 5009.11
黄曲霉毒素 B ₁ , μg/kg	≤ 5.0	GB 5009.22
六六六, mg/kg	≤ 0.2	GB/T 5009.19
滴滴涕, mg/kg	≤ 0.2	GB/T 5009.19

注: *铅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地方标准 DBS 41/ 010。

2.4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

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应符合JJF 1070的规定。

2.5 生产加工过程的卫生要求

生产加工过程的卫生要求应符合 GB 14881 的规定。

2.6 其他要求

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符合 GB 2761 的规定；污染物限量应符合 GB 2762 的规定；农药残留量应符合 GB 2763 的规定。

3 检验

出厂检验项目为：感官、水分、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。型式检验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。

编制说明

黄精辣木叶代用茶以黄精、辣木叶、荷叶、决明子、百合、白果为原料，经过挑拣、干燥、粉碎（或不粉碎）、混合、包装加工制成的黄精辣木叶代用茶。目前该标准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的有关规定，卫生要求参照 DBS41/010《食品安全地方标准 代用茶》制定本企业标准，作为组织生产，质量控制和监督检查提供依据。

本标准中的铅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地方标准 DBS 41/ 010。

H N

河南妙喜堂医药科技有限公司

Q B